



孝的故事(七)

體恤雙親 — 曾參 (周)

◎ 蘇俊源

看故事

曾參，姓曾名參，字子輿，生於春秋末年（西元前五〇五年），魯國武城（今山東省武城縣），與父親曾皙，都是孔子的學生，少孔子四十六歲，被孔子評為魯鈍的資質，但終以其「誠孝」出眾而流傳於世，相傳《大學》為其所撰寫。在歷史上以「母子連心」的故事，被列為「二十四孝」的主角之一。

有一次，曾子在田裡工作，一不小心把瓜根給挖斷了，父親看到了之後，非常生氣地拿起棍子往他身上打，由於用力太猛，將他打得頭昏眼

花，然而他怕父親擔憂，強打精神，表現出沒有疼痛的樣子，等父親氣稍平定時，還坐下來彈琴，面上流露出愉快的樣子。父親看到這個情景，心想：「還好，沒有太用力，否則真的打傷了，我可就難過了！」

不久，這件事情被孔子知道了，大家以為孔子一定會稱讚他的忍耐與孝順，孔子卻不以為然地說：「為人子女，一定要有智慧，當父母用小棍子責打時，意在告戒，當兒女應該接受。可是，當父母用大棍棒來打你時，就不應該盲目接受，萬一被打傷或出人命，必然會傷害父母的名譽，

使雙親背負兇殘不慈的罪名，那就不孝了。」曾子聽到之後，就到孔子面前懺悔說：「老師的教誨，以後我會遵照去做。」

後來曾皙過世後，家庭的生活陷入困境。有一天，曾參到野外去砍柴，家中突然來了一位客人，由於家中沒有錢，準備酒菜招待客人，曾母心中十分焦急，在千盼萬盼仍不見曾子回來的情況下，於是想到古人說「母子連心」，就用口咬破手指，讓鮮血流出來。

說也奇怪，正在野外砍柴的曾子，突然感到心中一陣絞痛，仔細一想，應該是母親有急事，盼望我早點回家，於是趕緊揹著砍好的柴薪，匆匆回到家中，才知道母親爲了沒錢準備酒菜而著急，於是又揹著柴薪到市集賣出後，買一些酒菜回來招待客人，使得母親放心下來。

明道理

今日我們能到人間來，成爲人類的一份子，這是上天的恩典，同時也是父母親的恩賜，無論家庭富貴或貧窮，父母總是想盡辦法，用心將我們養育長大；無論遭遇多少困難，也

不放棄教養我們，是以我們應該懂得回饋，才是應該。因而當我們有能力照顧父母親時，應該依自己現有的條件，盡到最好的孝道。當你時時能用心體諒父母親時，自然就會有所感應而知道父母的心意。

曾子是一位孝子，當受到父親杖責時，一心只考慮接受父親的處罰，使其能消氣，卻沒有想到，萬一失手而受重傷，甚或失去人命，父親將背負傷人或殺人的罪名，使他一生受到世人的指責，以及良心的譴責，最後變成一個不孝的人，因而對於父母親的杖責，「小杖受，大杖逃」是必知的原則。

在父親過世之後，由於時時心繫母親的安危，當離開母親到野外砍柴，一陣心痛就連想到，是否在家的母親有事呢？如此的表現，才可見到從心盡孝的端倪。如今電訊科技發達，到處有電話、手機，當你心中感到異樣時，是否也應該先打個電話，問問家中的父母，或親戚，關心一下，是否有事情呢？

(續下期)